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7日召 开职工代表大会、2025年11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2025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 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新 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有 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 1. 非独立董事: 赖凯先生(董事长)、赖喜隆先生、付强先生(职工代表 董事)、范德波先生。
 - 2. 独立董事: 钟洪明先生、李越冬女士、吴孟强先生。
 - 3.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 (1) 战略委员会: 赖凯(主任委员)、赖喜降、吴孟强
 - (2) 审计委员会: 李越冬(主任委员)、赖喜隆、钟洪明
 - (3) 提名委员会: 钟洪明(主任委员)、付强、吴孟强
 -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钟洪明(主任委员)、赖凯、李越冬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以上7名董事组成,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

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李越冬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 1. 赖凯先生任公司总经理;
- 2. 范德波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 3. 付强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 4. 黄丽女士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5. 张晨曦先生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董事会秘书黄丽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张晨曦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 黄丽、张晨曦

联系电话: 028-85772585

传真: 028-85775674

电子邮箱: sbzq@cdsbs.com

三、公司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

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胡基林先生、邹兴平先生、余全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上述人员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基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600股,持股比例0.04%;邹兴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8,100股,持股比例0.09%;余全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100股,持股比例0.10%。以上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继续遵守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对上述任期届满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备查文件

- 1.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7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1、赖喜隆先生,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75 年至1976年,曾任四川省双流县通江镇沙堰村一社社长、四川省双流县白家(新兴)乡工作队工作组长;1976年至1981年,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军区守备 一师二团服役; 1981年至1983年, 历任四川省双流县机投中学教师、校长; 1983年至1993年,任成都市武侯区晋阳街道办事处沙堰村党支部书记: 1993年 起,曾任四川隆基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成都金雁出租汽车 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蜀凯实业执行董事、成都通达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成都双流自信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成都龙基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成都锦江中央花园市场营销策划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重庆裕圣行商 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成都成龙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成都万通典当有 限责任公司监事、四川领秀物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成都市中央花园物业有 限责任公司董事、绿岛(四川)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赖喜隆系公 司创始人,自设立起至今任盛帮有限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成都晋源房地 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四川德高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四川省金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成都斯美瑞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成 都市武侯区中央花园幼儿园理事。

截至本公告日,赖喜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69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14%,与赖凯先生二人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赖喜隆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赖凯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至2017年,任四川隆基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7年至2008年,任成都 禾创地产顾问有限公司投资顾问;2008年至2010年,任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四川国鼎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 人。2004年至2010年,任盛帮有限董事;自2010年起至今任公司董事;自2012年起至2022年任公司总经理,并任盛帮双核执行董事;自2022年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赖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380,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8%,与赖喜隆先生二人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赖凯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范德波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1994年至1998年,任成都模具厂技术员;1998年至2006年,任成都通达技术部技术员、部长。2007年至2012年,历任盛帮有限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5年至2018年,任成都盛帮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自2012年起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范德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51,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范德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4、付强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年至2006年,任成都通达销售部副部长。2007年至2010年,历任盛帮有限业务员、销售部副部长、销售部部长;2010年至2012年,任公司销售部部长;2012年至2017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至2018年,任成都盛帮特种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自2017年起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付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5,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1%。付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简历:

1、钟洪明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副研究员,兼任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四川省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与秘书长,成都铁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钟洪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钟洪明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李越冬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审计系主任,法国里昂商学院DBA校外导师,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ICAEW)研究员,美国CPA,

首批财政部国际高端会计人选,内审之友特聘首席咨询专家顾问,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四川省审计学会理事,四川省会计学会理事,四川省 应急管理学会专家,成都市检察院专家,成都市商务委咨询专家等。曾是审计 署审计科研所与北京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后,连续两届审计署境外司联合国项目审计人员(参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审计)。曾担任科伦药业、高新发展独立董事,目前担任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四川凤生纸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新荷花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越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李越冬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吴孟强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2018年1月至今在电子科技大学材料与能源学院担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从事新能源材料与器件的研究开发与成果转化应用工作,兼任中国固态离子学会理事、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科技服务专委会委员、四川省电子学会新能源技术专委会主任委员、四川省新能源动力和储能(系统)技术创新联盟理事长、四川省清洁能源产业联盟储能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四川公路学会交能融合专委会副主任委员、成都市零碳协同创新促进会副理事长等。

截至本公告日,吴孟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吴孟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 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简历

黄丽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职称。1997年至2001年,任成都市中央花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01年至2003年,任四川盖达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至2006年,任成都通达财务部部长;2007年至2010年,任盛帮有限财务部部长;自2010年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自2016年起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黄丽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黄丽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晨曦先生,199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及考试,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培训证明。2021年11月入职,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自2023年12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晨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